

四、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近半年任意三个月）、审计或财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1. 提供本单位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2. 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二)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1、依法缴纳税收的缴费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100068585					
填发日期: 2026年 1月 16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唐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8MA3XE42294		纳税人名称 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1001149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5-10-01至 2025-12-31	2026-01-16	891,142.0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捌拾玖万壹仟壹佰肆拾贰元零壹分					¥891142.01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唐河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60100056326					
填发日期: 2026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唐河县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8MA3XE42294		纳税人名称 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60100089610	增值税	商业	2025-12-01至 2025-12-31	2026-01-15	111,347.84
341136260100089610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12-01至 2025-12-31	2026-01-15	2,245.09
34113626010008961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12-01至 2025-12-31	2026-01-15	3,367.64
3411362601000896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12-01至 2025-12-31	2026-01-15	7,857.82
341136260100089610	增值税	生活服务	2025-12-01至 2025-12-31	2026-01-15	906.8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贰万伍仟柒佰贰拾伍元壹角玖分					¥125725.19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唐河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2、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6年01月07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8MA3XE42294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唐河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河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666101040014657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10030069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11197.6	2026-01-07 10:41:39	
44113626010030069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5598.8	2026-01-07 10:41:39	
44113626010030069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5948.8	2026-01-07 10:41:39	
44113626010030069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489.94	2026-01-07 10:41:39	
44113626010030069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209.91	2026-01-07 10:41:39	
44113626010030069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1-01	2026-01-31	1399.7	2026-01-07 10:41:39	
44113626010030069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1-01	2026-01-31	139.94	2026-01-07 10:41:39	
合计金额	贰万肆仟玖佰捌拾肆元陆角玖分				¥24984.69		
<p>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机关(电子章)</p>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6年02月06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8MA3XE42294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唐河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河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666101040014657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2001516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11197.6	2026-02-06 15:36:40	
44113626020015160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5598.8	2026-02-06 15:36:40	
44113626020015160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5948.8	2026-02-06 15:36:40	
44113626020015160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489.94	2026-02-06 15:36:40	
441136260200151606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209.91	2026-02-06 15:36:40	
44113626020015160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2-01	2026-02-28	1399.7	2026-02-06 15:36:40	
44113626020015160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2-01	2026-02-28	139.94	2026-02-06 15:36:40	
合计金额	贰万肆仟玖佰捌拾肆元陆角玖分				¥24984.69		
<p>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机关(电子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6年03月06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8MA3XE42294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唐河县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河县支行		
				银行账号	16666101040014657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6030030116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11197.6	2026-03-06 15:11:55	
44113626030030116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5598.8	2026-03-06 15:11:55	
44113626030030116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5948.8	2026-03-06 15:11:55	
44113626030030116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489.94	2026-03-06 15:11:55	
44113626030030116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209.91	2026-03-06 15:11:55	
44113626030030116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6-03-01	2026-03-31	1399.7	2026-03-06 15:11:55	
44113626030030116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6-03-01	2026-03-31	139.94	2026-03-06 15:11:55	
合计金额	贰万肆仟玖佰捌拾肆元陆角玖分				¥24984.69		
<p>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p>税务机关(电子章)</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三) 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

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南会审字【2025】第 022 号

审计机构：南阳华必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所属协会：南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审计报告

南会审字【2025】第 022 号

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是指在被审计单位年度报告中包含的、除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以外的财务信息和非财务信息。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

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南阳华必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五月七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元

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236,477.13	4,339,027.32	短期借款	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42,691,747.20	2,070,698.91	应付账款	36,072,692.34	3,090,309.00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166,119.00
预付款项	55,056.64	72,540.00	合同负债		
其他应收款	58,000.00	158,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存货	1,531,064.30	2,023,793.90	应交税费	1,101,848.57	18,253.01
合同资产			其他应付款	145,628.75	5,000,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47,572,345.27	8,664,060.13	流动负债合计	41,320,169.66	8,274,681.01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原价	3,268,744.02	2,211,785.00	递延收益		
减：累计折旧	628,638.62	225,263.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2,640,105.40	1,986,521.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在建工程			非流动负债合计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41,320,169.66	8,274,681.01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使用权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无形资产	142,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开发支出			其中：优先股		
商誉			永续债		
长期待摊费用	150,750.00	190,950.00	资本公积	6,795,000.00	1,795,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库存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综合收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33,355.40	2,177,471.3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0,000.00	1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290,531.01	671,850.47
资产总计	50,505,700.67	10,841,531.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185,531.01	2,566,850.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505,700.67	10,841,531.48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度

会企02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74,756,334.24	16,820,540.91
减：营业成本	61,408,755.81	13,017,709.56
税金及附加	23,224.28	9,946.01
销售费用	953,891.57	2,170,824.10
管理费用	3,685,796.00	2,036,635.7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费用	118,334.85	-1,847,582.10
利息收入	115,722.38	-7,824.16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66,331.73	1,433,007.61
加：营业外收入		9,294.20
减：营业外支出	5,022.32	91,903.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61,309.41	1,350,398.81
减：所得税费用	1,942,628.87	68,872.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18,680.54	1,281,525.9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18,680.54	1,281,525.9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度

会企03表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231,447.18	26,690,811.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	73,537.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331,447.18	26,764,349.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586,760.66	15,509,342.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8,104.11	831,093.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2,257.59	73,906.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17,415.99	-1,493,16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34,538.35	14,921,17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3,091.17	11,843,172.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9,459.02	2,066,84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9,459.02	2,066,84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459.02	-2,066,84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1,79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0,000.00	-7,70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2,550.19	2,071,327.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9,027.32	2,267,700.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36,477.13	4,339,027.32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制表人：

(1) 存货分为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半成品、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

(3) 存货计价方法和摊销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日常核算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按加权平均法(或先进先出法、和个别认定法)计价。

存货核算中设置周转材料总分类账户。

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会计处理，在领用时按其成本计入生产成本或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周转材料采用分次摊销法处理；出租或出借周转材料，不需要结转成本，应进行备查登记。已售存货应将其成本结转为营业成本。

(4) 存货年末核算方法

盘盈存货实现的收益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盘亏发生的损失除理赔金额外，应当计入营业外支出。年末存货按历史成本计量，不需要调整。

10. 长期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和收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为长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取得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扣除其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的金额入账。

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

处置时，处置价款扣除其成本、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

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损失，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账面余额。

(2) 长期债权投资的计价及收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长期债权投资(包括债券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利息，不计入初始成本。取得时长期债券投资实际成本与债券面值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长期债券投资按期计息，同时按直线法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摊销溢价或折价，计入各期损益，对于无法收回的投资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

长期债券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入确认为投资收益。

处置时，处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

减除可收回的金额后确认的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确认为长期债券投资损失，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账面余额。

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标准。

固定资产标准为：为生成产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机器、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

(2) 固定资产计价

按实际成本计价。

(3)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器具、工具。采用直线法分类计提折旧。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确需加速折旧的，可以采用双倍余额递减法和年数总和法。应当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并考虑税法的规定合理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一经确定，不得随意变更。固定资产分类、预计使用年限、年折旧率及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	4年、5年、6年、7年、8年、9年、10年、12年	23.75%、19%、15.83%、13.57%、11.88%、10.56%、9.5%、7.92%

固定资产的日常修理费，应在发生时根据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

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生产性生物资产应当按照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根据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并考虑税法的规定合理确定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方法、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一经确定，不得随意变更。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在完工交付使用后，按工程的实际成本确认为固定资产。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 元

2024年度

编制单位: 四川三塘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95,000.00				100,000.00		671,850.47	2,566,849.98								100,000.00		3,890,324.54	3,990,324.5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95,000.00				100,000.00		671,850.47	2,566,849.98								100,000.00		3,890,324.54	3,990,324.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1,618,680.54	6,618,680.54			1,795,000.00							-3,218,474.07	-1,423,474.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618,680.54	6,618,680.54										1,281,525.93	1,281,525.9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795,000.00				100,000.00		2,290,531.01	9,185,531.01			1,795,000.00					100,000.00		671,850.47	2,566,850.47

制表人:

附: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单位负责人:

14. 无形资产

(1)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2)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按合同的受益年限平均摊销，计入各摊销期损益，根据收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无法合理估计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按照不低于10年的期间摊销。

(3) 处置时，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相关税费等后的净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年末按历史成本计量，不计提减值准备。

15. 长期待摊费用

小企业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固定资产的大修理支出和其他长期待摊费用等。长期待摊费用应当在其摊销期内采用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根据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管理费用，并冲减长期待摊费用。

16.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的收入

小企业应当在发出商品且收到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按照从购买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销售商品涉及现金折扣的，应当按照扣除现金折扣前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现金折扣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涉及商业折扣的，按照扣除商业折扣后的金额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的收入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提供劳务交易完成且收到款项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为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款。

17. 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1)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应付税款法，以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的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的应纳税所得额作为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的基数。

(2) 本公司所得税分季预缴，由主管税务机关具体核定。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3,268,744.02	2,211,785.00
减：累计折旧	628,638.62	225,263.6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640,105.40	1,986,521.35

7.无形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无形资产	142,500.00	
合计	142,500.00	

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150,750.00	190,950.00
合计	150,750.00	190,950.00

9.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1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36,072,692.34	3,090,309.00
合计	36,072,692.34	3,090,309.00

(2) 主要债权人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南阳泗洲种业有限公司	2,472,800.00	1,210,800.00
河南丰皇种业有限公司		865,500.00
唐河县超源种业有限公司	1,231,800.00	364,650.00
河南高益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751,000.00	
南阳新创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4,605,890.00	

11.应交税费

(1) 应交税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交税费	1,101,848.57	18,253.01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101,848.57	18,253.01

(2) 应交税费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交企业所得税	1,151,141.29	14,229.93
印花税	6,094.44	4,023.08
未交增值税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待认证进项税额	-55,387.16	
合计	1,101,848.57	18,253.01

1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45,628.75	5,000,000.00
合计	145,628.75	5,000,000.00

(2) 主要债权人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财局		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河县支行	63,540.00	
王荣杰	59,432.40	

13. 资本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本公积	6,795,000.00	1,795,000.00
合计	6,795,000.00	1,795,000.00

14. 盈余公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盈余公积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1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671,850.47	3,890,324.54
加: 净利润转入	6,618,680.54	1,281,525.93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	-5,000,000.00	-4,5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90,531.01	671,850.47

16. 营业收入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主营业务收入	74,756,334.24	16,820,540.91
合计	74,756,334.24	16,820,540.91

17. 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主营业务成本	61,408,755.81	13,017,709.56
合计	61,408,755.81	13,017,709.56

1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税金及附加	23,224.28	9,946.01
合计	23,224.28	9,946.01

19.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电费		7,703.60
代理费		150,308.00
装卸运输费	121,599.40	110,343.00
仓储维修费	14,780.00	13,140.00
其他		1,532,946.00
装卸费	248,952.20	119,113.00
检测费	31,480.00	10,370.00
租赁费	178,500.00	157,000.00
固定资产折旧费	291,931.97	47,615.50
劳务费		22,285.00
包装费	11,550.00	
广告费	55,098.00	
合计	953,891.57	953,891.57

2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工资及补助	1,148,104.11	647,161.00

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10月09日，注册地位于唐河县滨河街道新春路南段698号，法定代表人为：郭中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328MA3XE42294，注册资本：叁仟万圆整。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农作物种子经营；农作物种子质量检验；检验检测服务；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餐饮服务；农药批发；农药零售；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农业机械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农用薄膜销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农林牧渔专用仪器仪表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智能农业管理；农业机械服务；农业机械租赁；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肥料销售；灌溉服务；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智能农机装备销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农作物收割服务；农作物秸秆处理及加工利用服务；农作物栽培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土地整治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谷物种植；豆类种植；油料种植；薯类种植；蔬菜种植；农业园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会计制度

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年度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其影响

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影响

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无前期重大的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税项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3%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一) 资产负债表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3,236,477.13	4,339,027.32
合计	3,236,477.13	4,339,027.32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42,691,747.20	2,070,698.91
合计	42,691,747.20	2,070,698.91

(2) 主要债务人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唐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14,592,256.70	910,239.08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按即期汇率折算为本位币记账；期末，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期末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对于折算发生的差额，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且在其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前的，计入有关固定资产的购建成本；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关的属于筹建期的计入管理费用，属于生产经营期间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 现金为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2) 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初始投资成本是指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扣除其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利息。

在短期投资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在实际收到时，应当计入投资收益。在处置时，出售价款扣除其账面余额和相关税费后的净额计入投资收益。

短期投资核算账户年末不进行调整。不计提减值准备。

8.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确认为坏账损失。应收及预付款项的坏账损失应当于实际发生时计入营业外支出，同时冲减应收及预付款项。

本公司采用直接转销法核算坏账损失。

9. 存货

唐河县农业农村局	21,898,666.50	1,042,359.72
唐河县植物保护检疫站	35,820.00	58,190.00
南阳优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233,000.00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款项	55,056.64	72,540.00
合计	55,056.64	72,540.00

(2) 主要债务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河南豫研种子科技有限公司	19,500.00	19,500.00
赵之云		25,400.00
李林		15,406.00
河南滑丰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35,556.64	

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8,000.00	158,000.00
合计	58,000.00	158,000.00

(2) 债务人明细如下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镇平交易中心	500.00	500.00
融通地产(河南)有限责任公司	37,500.00	28,000.00
曲凡辉		79,841.00
唐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000.00	20,000.00

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材料	1,440,766.30	1,912,193.90
生产成本	90,298.00	111,600.00
合计	1,531,064.30	2,023,793.90

6. 固定资产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社保费		141,098.52
招待费	92,477.00	36,432.00
福利费		42,834.00
差旅费	95,756.44	44,474.00
水电费		73,190.80
折旧费	159,143.00	103,238.02
培训费		2,108.00
交通费		17,775.00
物业费		56,400.00
办公费	472,855.14	80,952.99
其他	185,967.07	231,581.00
咨询费	939,615.61	204,840.00
装修费		159,617.00
研究费用		68,770.15
劳务费	103,320.50	56,427.12
宣传费		20,861.00
低值易耗品		11,770.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50.00
绿化费		9,377.40
修理费	250,315.43	8,078.00
通讯费		4,620.00
车辆保险费		3,326.90
劳保费		1,652.00
财产损耗、盘亏及毁损损失	175,453.53	
保险费	21,207.17	
运输、仓储费	4,081.00	
租赁费	37,500.00	
合计	3,685,796.00	2,036,635.73
2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手续费	2,612.47	
其他		-1,839,757.94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利息费用	115,722.38	-7,824.16
合计	118,334.85	-1,847,582.10
2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营业外支出	5,022.32	91,903.00
合计	5,022.32	91,903.00
23. 所得税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所得税	1,942,628.87	68,872.88
合计	1,942,628.87	68,872.88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单位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外债务担保等承诺事项。



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二〇二五年五月七日

常文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81770854141U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1-1

名称 南阳华必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09年01月05日

类型 非公司私营企业

2009年01月05日至2029年12月31日

合伙期限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建瑛

主要经营场所 邓州市团结路东段皇马国际1号楼901室



经营范围 审计(包括:1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2验证企业资本金,出具验资报告;3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的报告;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11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5月31日通过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8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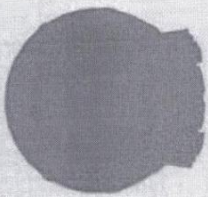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〇四年十二月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南阳华必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建璞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邓州市团结路东段皇马国际1号楼901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1160020

批准执业文号: 豫会协[2004]14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4年12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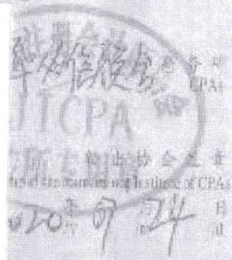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

说明
Across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张建瑛 411600100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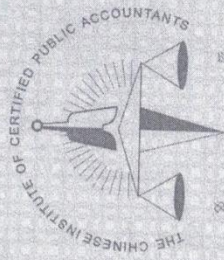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仅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退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王华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7-10-24
工作单位: 南阳华必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412902196710240410
执业证书号: 4129021967102404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3月30日



2020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王华伟的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

致：唐河县农业农村局

本公司在此郑重承诺，在经营活动中始终秉持良好的商业信誉，并拥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在商业信誉方面，我们承诺：

1. 严格遵守商业道德和法律法规，诚信经营，公平竞争，绝不参与任何不正当竞争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2. 与所有合作伙伴保持诚实、守信的沟通与协作，认真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按时交付产品或服务，确保合作的顺利进行。

3. 尊重客户权益，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积极处理客户投诉与反馈，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

在财务会计制度方面，我们承诺：

1. 建立了健全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能够准确、完整地记录和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严格遵循国家统一的财务会计制度进行账务处理，确保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

3. 依法纳税，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财务审计和监督检查工作，保证财务活动的合规性。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供应商名称（公章）：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2026年4月22日

2、财务会计制度

致：唐河县农业农村局

我公司自成立至今，按时缴纳各项税费，无不良行为发生，财务会计制度健全，财务会计制度如下：

一、总则

第一条：为了加强公司的财务工作，发挥财务在公司经营管理和提高经济效益中的作用，特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公司财务部门的职能是：

（一）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的财务管理制度；

（二）建立健全财务管理的各种规章制度，编制财务预算和计划，加强经营核算管理，反映、监督、分析财务预算计划的执行情况，检查监督财务纪律；

（三）积极为经营管理服务，促进公司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

（四）厉行节约，合理使用资金；

（五）合理分配公司收入，及时完成税收及各种管理费用；

（六）充分协调公司内外部的关系；

（七）对公司内部领导和社会中介机构（财政、税务、银行、工商等部门）了解，检查财务工作，主动提供有关资料，如实反映情况；

（八）完成公司交给的其他工作；

第三条：公司财务部由财务总监、会计和出纳三人组成。

第四条：公司各部门和职员办理财务有关事项，必须严格遵守本规定。

二、财务工作岗位职责

第五条：财务总监负责本公司的下列工作：

（一）编制和执行公司财务预算、财务收支计划、拟订资金筹措和使用方案，开辟财源，有效地使用资金；

（二）进行成本费用预测、计划、控制、核算、分析和考核，督促本公司有关部门降低消耗、节约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三) 建立健全经济核算制度，利用财务会计资料进行经济活动分析；
(四) 制定合理的会计人员的工作岗位设置、岗位职责和工作标准；
(五) 合理使用公司的有效资产，保障公司财产的安全，保障会计核算资料的真实、完整；

(六) 承办总经理交办的其他工作。

(七) 针对公司财务工作中出现问题产生的原因提出改进建议和措施；

第六条：会计的主要工作职责是：

(一) 严格按照国家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记帐、复帐，报帐做到手续完备，数字准确，帐目清楚，按期结帐；

(二) 按照经济核算原则，定期检查、分析公司财务、成本和利润的执行情况，挖掘增收节支潜力，考核资金使用效果，及时向财务总监提出合理化建议，当好公司的参谋；

(三) 监督产品销售价格的执行；

(四) 严格审核报销的原始凭证，控制不合理的费用支出；

(五) 妥善保管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和其他资料；

(六) 按期完成记帐、登帐过程，及时核对总帐与明细帐，做到帐帐相符、帐实相符；

(七) 完成总经理或财务总监交付的其他工作。

第七条：出纳的主要工作职责是：

(一) 认真执行现金管理制度；

(二) 严格执行库存现金限额，超过部分必须及时送存银行，不得坐支现金，不得以白条抵押现金；

(三) 建立健全现金出纳各种帐目，严格审核现金收付凭证；

(四) 严格支票管理制度，编制支票使用手续，一切付款须经总经理签字后方可生效；

(五) 积极配合银行做好对帐及公司内部员工报帐工作，配合其他会计做好各种帐务处理；

(六) 认真登记现金、银行存款日记帐，现金做到日清月结，银行存款余额每月同银行对帐单核对，编制好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

(七) 按期编制工资表及支付员工的工资

(八) 完成总经理或财务总监交付的其他工作；

三、财务工作管理

第八条：会计核算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第九条：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

第十条：会计报表应符合《企业会计制度》（或〈小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

第十一条：财务工作人员办理会计事项必须填制或根据取得的原始凭证并经审核无误编制记帐凭证，会计、出纳记帐都必须在凭证上签字；

第十二条：财务工作人员应当会同总经理指定专人定期进行财务清查，保证帐簿记录与实物、款项相符。

第十三条：财务工作人员应根据帐簿记录编制会计报表上报总经理，并将经审核加盖公章后再报送有关部门。会计报表每月编制并上报一次，会计报表必须有会计签字或盖章。

第十四条：财务工作人员对公司经济事项实行会计监督。财务工作人员对不真实、不合法的原始凭证，有权不予受理；对记载不准确、不完整的原始凭证予以退回；或要求经办人更正、补充。

第十五条：财务工作发现帐簿记录与事物、款项不符时，应及时向总经理或财务总监书面报告，并请求查明原因，作出处理。财务人员对上述事项无权自行作出处理。

第十六条：财务工作人员调动工作或者离职，必须与接管人员办清交接手续。财务工作办理交接手续，由总经理或财务总监监交。

四、支票、电汇、信汇、银行汇票等管理

第十七条：支票等由出纳员或总经理指定专人保管，支票、电汇等使

用时须有“票据领用单”，经财务总监批准签字，然后将票据按批准金额封头，加盖印章、填写日期、用途、登记号码，领用人在票据簿上签字备查。

第十八条：办理票据付款时，出纳员必须根据有总经理签批的汇款申请单，并由会计核对后无误，再按照要求填写，大小写金额要相符，存根联须由经办人签字。出纳员统一编制凭证号码，按规定登记相应的现金、银行存款日记帐。

第十九条：对于报销时短缺的金额，财务人员要及时催办，到月底按第二十一条处理。

第二十条：凡是有款项进入银行帐户两日内，无论金额大小会计或出纳人员应及时核实，若没及时到位的应文字性记录备案或报告财务总监。凡与公司业务无关款项，不论金额大小由承办人文字性报告（或说明）并上交入公司财务。

第二十二条：公司财务人员支付（包括公司公私借用）每一笔款项不论金额大小均须总经理签字；总经理外出由财务人员设法通知，同意后方可先付款后补签。借款不论金额大小均通过借款单形式。

五、现金管理

第二十三条：公司可在下列范围内使用现金：

- （一）职员工资、津贴、奖金；
- （二）个人劳务报酬；
- （三）出差人员必须携带的差旅费；
- （四）结算起点以下的零星支出；
- （五）总经理准备的其他开支；

前款结算起点定为1000元，结算规定调整，由总经理确定。

第二十四条：除本规定第二十三条外，财务人员支付个人款项，超过使用现金限额的部分，应当以支票支付；对于确需全额支付现金的，须看其实际情况经财务总监审核批准后可支付现金。

第二十五条：公司购置大额固定资产、原材料、办公用品及其他工作用品必须采取转帐结算方式，不得使用现金。

第二十六条：财务人员支付现金，可以从公司库存现金限额中支付或从银行存款中提取，不得从现金收入中直接支付（即坐支）。因特殊情况确需坐支的应事先报经财务总监批准。

第二十七条：财务人员从银行提取现金，应当填写“现金领用单”，并写明用途和金额，由财务总监批准后，再填写支票到银行提取。

第二十八条：公司职员因工作需要（如出差等）借用现金的，需填写“借款单”，经会计审核，财务总监核实，总经理批准签字后方可借用。超过还款期即转为应收款，并在当月工资中扣还。

第二十九条：符合本规定第二十三条的，凭发票、工资单、差旅费单及公司认可的有效报销或领款凭证，经手人签字及本部门主管审核，财务总监审核，总经理批准后由出纳支付现金。

第三十条：发票及报销单经各部门总经理批准后，由会计审核，经手人签字，金额数量无误，财务总监审核后由出纳支付现金，出纳汇总分类（按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并填制原始凭证汇总表交给会计人员填制记帐凭证（进行帐务处理）。

第三十一条：工资由各部门助理依据总经理及各部门员工出勤考核表核实后，填制工资表，经总经理签审，财务人员（出纳）按时提款，当月发放工资，填制记帐凭证，进行帐务处理。

第三十二条：差旅费及各种补助单和其他费用（包括领款单），会计审核时间、出差天数及报销标准无误，由财务总监审核，送总经理签字，然后由出纳员付款，会计填制记帐凭证，进行帐务处理。

第三十三条：无论何种汇（付）款，财务人员都须审核“汇（请）款通知单”；审查是否分别由经手人、部门主管、总经理（或授权者）签字，否则不可支付款项；只有符合财务手续的会计凭证经审核有效方可支付。

第三十四条：出纳人员应当建立健全现金帐簿，逐笔登记现金的收付

业务。帐目应当日清月结，每日结算，帐款相符、日清月结。

六、会计档案管理

第三十五条：凡是本公司的会计凭证、会计帐簿、会计报表、会计文件和其他有保存价值的资料，均应归档。

第三十六条：会计凭证应当按月、按编号顺序每月装订成册，标明月份、季度起止、好数、单据张数，由财务总监指定专人归档保管，归档前加以装订。

第三十七条：会计报表应当分月、季、年报、按时归档，专人保管，分类填制目录。

第三十八条：会计档案携带外出及被查阅、复制、摘录时，必须经财务总监批准。外界中介机构须借出、查阅或复制会计相关资料必须经总经理批准。否则不可执行。

七、处罚办法

第三十九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对财务人员予以警告并扣发本人当月奖金：

（一）超出规定范围、限额使用现金的或超出核定的库存现金金额留存现金的（特殊情况另行处理）；

（二）用不符合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凭证顶替银行存款或库存现金的；

（三）未经批准，擅自挪用或借用他人资金（包括现金）或支付款项的；

（四）利用帐户替其他单位或个人套起现金的；

（五）未经批准坐支或未按批准的坐支范围和限额坐支现金的；

（六）保留帐外款项或公司以财务人员个人储蓄方式存入银行的；

（七）违反本规定条款认定应予以处罚的。

第四十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财务人员应予解聘：

（一）违反财务制度，造成财务工作严重混乱的；

（二）未经批准擅自利用公司财务的名义替他人或单位担保的；

- (三) 拒绝提供或提供虚假的会计凭证、帐表、文件资料的；
- (四) 伪造、变造、谎报、毁灭、隐匿会计凭证、会计帐簿的；
- (五) 利用职务便利、非法占有或虚报冒领、骗取公司财务的；
- (六) 弄虚作假、营私舞弊、非法谋私、泄露秘密及贪污挪用公司款项的；
- (七) 在工作范围内发生严重失误或因玩忽职守致使公司利益遭受损失的；
- (八) 在其他渎职行为严重错误，应当予以辞退的。

供应商名称（公章）：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2026年4月22日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唐河县农业农村局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与唐河县农业农村局2026年高素质农民培育粮油产业（红薯、花生）项目中，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如下：

1、设备方面

（1）教学设备：拥有多媒体教室，配备高清投影仪、电子白板、音响设备等，可满足理论教学需求，确保教学内容生动展示。同时，具备多套便携式教学设备，如移动投影、便携音响等，方便深入田间地头、生产一线开展现场教学。

（2）实践操作设备：与多家农业生产基地、农产品加工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基地内拥有各类现代化农业机械设备，如播种机、收割机、无人机植保设备等，可供学员进行实践操作，掌握实际生产技能。加工企业内的农产品加工生产线、检测设备等，也能满足学员对农产品加工、质量检测环节的实践学习。

（3）培训管理设备：配备专业的培训管理软件系统，可实现学员信息管理、课程安排、考勤记录、考核评估等功能，保障培训工作高效有序开展。同时，拥有足够数量的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等办公设备，用于文件资料的处理与印发。

2、专业技术能力方面

（1）师资团队：组建了一支专业素养高、实践经验丰富的师资队伍。团队成员包括农业院校的专家教授，他们在粮油种植、农产品生产经营等领域拥有深厚的学术造诣，能够为学员传授前沿的专业知识；还涵盖了本地农业技术推广部门的资深技术人员，熟悉唐河县农业生产实际情况，可针对本地常见问题为学员提供实用的解决方案；此外，吸纳了部分优秀的农业生产经营主体代表，以亲身经历分享成功经验与实践技巧，均具备丰

富的教学经验和扎实的专业技能。

(2) 课程研发能力：具备独立研发贴合项目需求课程体系的能力。结合唐河县粮油和重要农产品生产经营现状，深入调研学员需求，制定涵盖种植养殖技术、农产品营销、农业政策法规、农业信息化应用等全方位的课程内容。课程设置注重理论与实践结合，且能够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优化，确保培训内容的实用性和时效性。

(3) 培训组织与服务能力：过往成功组织过多期农业相关培训项目，积累了丰富的组织管理经验。从培训前期的宣传发动、学员招募，到培训过程中的教学安排、后勤保障，再到培训结束后的跟踪服务、效果评估，形成了一套完善的服务流程。能够妥善处理培训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为学员提供优质的学习体验，保障培训项目顺利实施。

我公司将以完善的设备和强大的专业技术能力，全力以赴履行合同约定，确保唐河县农业农村局2026年高素质农民培育粮油产业（红薯、花生）项目取得圆满成功。若因我单位设备或技术能力问题导致项目出现任何失误或延误，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供应商名称（公章）：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2026年4月22日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常文来代表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河南三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2026年4月22日